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2〕27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上海市支持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:

经市政府研究,决定成立上海市支持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领导小组(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),其组成人员如下:

组 长:龚 正 市长

副组长:吴 清 常务副市长

宗 明 副市长

成 员:马春雷 市政府秘书长

顾洪辉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华 源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
钱明涛 市委编办主任
吴金城 市经济信息化委主任
王 平 市教委主任
张 全 市科委主任
曹吉珍 市财政局局长
赵永峰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
徐毅松 市规划资源局局长
姚 凯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主任
邬惊雷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张小松 市政府外办主任
夏科家 市医保局局长
闻大翔 市药品监管局局长
王兴鹏 申康医院发展中心主任
金 力 复旦大学校长
林忠钦 上海交通大学校长
樊 嘉 中山医院院长
宁 光 瑞金医院院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(设在市发展改革委),办公室主任由华源同志兼任,办公室副主任由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卫生健康委分管

领导担任。

今后,领导小组成员和办公室主任、副主任职务如有变动,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领导小组不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,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。

2022年7月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